

证券代码：834162

证券简称：江平生物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厦门市江平生物基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提请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10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162	江平生物	2023年9月2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 11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为实现公司快速发展，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厦门市江平生物基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3-030）。

（二）审议《关于本次定向发行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因本次股票发行为定向发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发行优先认购权。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事项的顺利进行，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

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一）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和实施本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本次定向发行申请材料；

（二）向有关政府部门办理与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的申报事宜及相关程序性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申报材料，提出申请，并就本次定向发行事项向有关政府机构、监督管理机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所需的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

（三）批准、签署、修订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全部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有关申请文件、公告、与认购人签订认购合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章程等；

（四）回复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本次定向发行所涉事项的反馈意见；

（五）依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根据市场的具体情况，最终确定本次定向发行的有关事项；

（六）聘请参与本次定向发行的中介机构；

（七）在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授权董事会负责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票托管登记、限售登记等事宜；

（八）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及本次发行的完成情况，对为本次定向发行而修订的公司章程作出必要和适当的修订；

（九）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办理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相关的具体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加强对本次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拟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储存、管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

资金，并在本次定向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五）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股票定向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将发生变化，公司须依据本次股票发行后的结果调整公司《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10月10日9:3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11层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吴凯

电话：0592-6019177

联系地址：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1001号B栋10、11楼

传真：0592-6019077

电邮：zj@jp2003.com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市江平生物基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厦门市江平生物基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5日